

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

一一二年第一次永續發展委員會會議事錄



時間：112年3月3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

地點：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37號11樓會議室

主席：阮啟殷 記錄：李慶龍

出席委員四人：阮啟殷、吳培基、吳亦圭、李國祥(阮啟殷代)

列席人員：陳法務暨公司治理主管雍之、鍾永文處長、李專案秘書慶龍、  
陳課長祺富

壹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貳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案由：本公司2022年永續發展執行成果及未來推動目標，報請核備。

說明：本案於本委員會報告後提報董事會。

決議：洽悉。

二、案由：本公司2022年永續報告書執行進度及規劃，報請核備。

說明：(一)本公司彙整2022年企業永續管理方針與執行進度，編纂永續報告書，進度報告如下：

1、本公司2022年永續報告書依循GRI永續報導準則(GRI準則)，並參考國際關注議題與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納入ESG相關議題。進行內外部利害關係人調查，依衝擊程度及發生可能性鑑別出9項重大議題。

2、2022年永續報告書將委由艾法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(AFNOR)擔任第三方驗證單位，依循GRI準則與AA 1000 TYPE 1中度保證查證等級對報告書內容進行查證。

3、截至目前，進行報告書內容彙編，後續進度規劃：  
(1) 4月底前完成外部查證；  
(2) 6月中報告書草案呈永續發展委員會審閱；  
(3) 6月底前發行中文版報告書。

(二)本案於本委員會報告後提報董事會。

決議：洽悉。

三、案由：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執行情形，報請核備。

說明：(一)本公司於111年第2季已完成個體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時程規劃，並按季提報董事會。於本季新增合併報表子公司盤查及確信時程規劃。

(二)個體公司及合併報表子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時程規劃如下：

工作項目	預計(已)完成時間
訂定設置專(兼)職單位、專(兼)職人員人數及其職掌範圍	已於111年5月完成
完成林園、前鎮、頭份廠溫室氣體盤查作業	已於111年5月完成
完成林園、前鎮、頭份廠溫室氣體確信作業	已於111年6月完成
完成個體公司溫室氣體盤查作業	預計112年5月完成
完成個體公司溫室氣體確信作業	預計112年7月完成
完成合併報表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作業	預計112年5月完成
完成合併報表子公司溫室氣體確信作業	預計114年7月完成

(三)本案於本委員會報告後提報董事會。

決議：洽悉。

參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：擬修正本公司「永續發展實務守則」部分條文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一、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11年12月23日臺證治理字第11100243661號發布修正「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」及依實務作業，修正本公司「永續發展實務守則」部分條文。

二、謹擬具「永續發展實務守則」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(附件)，提請討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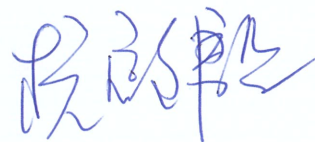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本案如蒙核可，將提請董事會同意。

決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散會

主席：阮啟殷



記錄：李慶龍



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

「永續發展實務守則」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

修正條文	現行條文	說明
<p>第五條 本公司應考量國內外永續議題之發展趨勢與企業核心業務之關聯性、公司本身及其集團企業整體營運活動對利害關係人之影響等，訂定永續發展政策、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，經董事會通過。 (餘略)</p>	<p>第五條 本公司應考量國內外永續議題之發展趨勢與企業核心業務之關聯性、公司本身及其集團企業整體營運活動對利害關係人之影響等，訂定永續發展政策、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，經董事會通過後。 (餘略)</p>	<p>修訂文字</p>
<p>第二十二條之一 本公司對其產品或服務所面對之客戶，宜以公平合理之方式對待，其方式包括訂約公平誠信、注意與忠實義務、廣告招攬真實、商品或服務適合度、告知與揭露、酬金與業績衡平、申訴保障、業務人員專業性等原則，並訂定相關執行策略及具體措施。</p>	<p>第二十二之一條 本公司對其產品或服務所面對之客戶，宜以公平合理之方式對待，其方式包括訂約公平誠信、注意與忠實義務、廣告招攬真實、商品或服務適合度、告知與揭露、酬金與業績衡平、申訴保障、業務人員專業性等原則，並訂定相關執行策略及具體措施</p>	<p>修訂文字</p>
<p>第二十七條之一 本公司宜經由捐贈、贊助、投資、採購、策略合作、企業志願技術服務或其他支持模式，持續將資源挹注文化藝術活動或文化創意產業，以促進文化發展。</p>		<p>1. 本條新增 2. 參照 111 年 12 月 23 日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證治理字第 11100243661 號發布修正「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」。</p>